

证券代码：830853

证券简称：天加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黎里镇）灵猴路7号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冯春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关于取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且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由于股权激励计划尚未实施，根据公司对外融资以及战略规划的需要，经综合考虑，并与激励对象充分协商，公司决定取消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事项的取消不涉及违约赔偿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史保利、颜东、许尔建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苏州市汾湖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苏州市汾湖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 200 万，借款周期为 6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公司董事许尔建为该笔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冯春、许尔建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科技支行借款的议案（一）》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科技支行申请“科技贷”贷款 500 万元，借款周期为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为该笔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冯春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科技支行借款的议案(二)》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科技支行申请“信保贷”贷款 200 万元，借款周期为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及其配偶闵燕霞为该笔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冯春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苏州东吴支行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苏州东吴支行借款 300 万元贷款，借款周期为 6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为该笔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冯春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

司开展融资租赁的议案》。因经营情况变化，现将公司向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的金额提升至 340 万元，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公司董事会秘书许尔建为该笔融资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冯春、许尔建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8 年公司向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科技支行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2018 年，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科技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冯春及其配偶闵燕霞为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冯春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